

##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2017年8月9日，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31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参加现场会议监事3人，均以现场签字方式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3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

发表审核意见如下：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期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9日